

次一版出天十每

聖歷一千九百零一年十二月廿八日—廿五日月四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冊下份月四)

期二十第 卷五第

Yueh Hwa Magazine

Vol. V, No. 12.

No. 20, Tung Sse Pai Lao, Peiping, China

Teleph. No. 2599 East.

Zelhujer 135¹ A. H.

中國郵局特准發售之報刊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وَاعْلَمُوا أَنَّهُ لَا يُشْرِكُ بِهِ سَبِيلًا وَإِلَهُ الْفَلَقِ إِلَهٌ فَلَقٌ فَلَقٌ كَبِيرٌ وَالْجَدِيدُ ذَوُ الْعَذْلَةِ
وَالْجَادُ الْجَادُ وَالظَّاجِنُ الظَّاجِنُ وَالنَّسِيلُ دَمَّا مَلَكَ بَيْتَهُ كَذَلِكَ الْأَنْشَاءُ لَا يُحِبُّنَّ كَانَتْ حَسْنَاتُ الْأَخْرَى

古蘭譯解 (續) 四，三六。

虎世文

我們試思，在人生的過程中最痛苦的事，莫過於婚姻問題，得不着圓滿的解決。日處深閨的弱女，因為與社會無接觸的機會，固無由親身選擇，一切一切均操諸主婚的手裏，而她的將來的命運幸福或痛苦，祇有聽她的造化了，這倒是不足為怪的。至於男子們，他們的意志和選擇，在教法上，都有相當的保障，一切一切都較女子為優，然而他們的意志，選擇，種種自由，都被他們的父母所摧殘，如同奴隸的終身得不着自由，也是數見不鮮的事，尤其是經濟不獨立的青年所受的壓迫更甚，因此他們為爭自由而奮鬥，結果因悲情悒鬱而病入膏肓者有之，因力竭聲嘶，不得同情而資憤以終者有之，此時當事者雖憬然覺悟，痛悔失着，但事已至此，懊悔已遲。

阻礙事業的成功，學術的深造，也是父母虧枉兒子的一類的事，我們常常見着，一些聰明睿智的子弟和高尙優秀的青年，因為輕着自己個性不近，幸趣索然的事業而悲憤，或是學業稍有進步，正待繼續深造的學生，而強被父母停止求學另擇個性不近的事業之精情悒鬱。剛勇者固然可以多方設法和萬難環境奮鬥，歷遍艱辛，掙扎最後的

勝利，可是所犧牲之精神亦不少了，怯弱者無力奮鬥，惟有屈服。情緒淡薄者，祇有消極煩悶，情緒濃厚者因憤懣叢集，無法解脫，乃頓萌自殺之念，以戕其生命。生命是人的至寶，誰不愛惜，但生貴乎有所知，有所聞，使耳目口鼻皆盡其職，皆得其宜，則尊其生了，不然渾渾噩噩與草木同腐，又與死何異。這些自戕的青年，固然是弱者的表現但孰令爲之，孰致之，那自然是很顯然的了。

上述種種情形皆父母觀察不確辨別不清以致對於子女愛之而反害之，但親恩似海，子罪如山，天下無不是的父母，我們不能因爲父母之對我們不周，而取敵對行爲，然亦不能因其錯誤，一誤再誤，那末應當持什麼態度呢？我們所持的態度，就是照着經訓所指示我們的做去，即：對父母言行方面要極其恭敬，務求其歡心，供給方面要無客色視自己能力而使其滿意，至於個人的職業，個人的意志，以及對本身的工作，對教門的工作，乃至對國家的工作，那都是個人的自由，不屬於孝的範圍以內。如果對於我們有益的事而父母認爲無益而阻止我們的話，則我們須用冷靜的頭腦來想想，用科學的方法來分析，果然有益則不妨斷然執行，因爲既知是好而故順其意徇其情，以博其歡心，這樣孝順伊斯蘭是不承認的，在父母認不清價值的事件裏爲子的有所反對，在伊斯蘭的教法方面，社會的道德方面都不是忤逆背叛啊！因爲真主所命令我們的孝順並不是教父母摧殘我們的利益，剝奪我們意志呀！

「善視親戚」烏私他則伊媽目說：「人若盡其對主之義務，則他的信心必穩健，行爲必良正，人若盡其對父母之義務，則其家必雍睦而陶然快樂，唯此雍睦則生一種團結力，以此力與諸親戚結合，則更發生偉大能力，以此能力用諸事業，則事業成功，用諸社會則進化神速，真主命我們親戚間互敬互助含義是何等深遠！

「孤子，貧人」安拉在這個地方以憐憫孤子貧人諄諭囑示我們，因爲喪失父親的孤子難受完善的教育，得不着良好的指導，不免染着壞的習氣，如果日與其鄰兒生活，更不免薰

染着別的小孩，這樣，他的爲害不僅蔓延到別的小孩，即社會亦蒙其影響。母親雖能盡其一部份責任，但他的學識不充，總不能教養得當，我們爲盡互助的義務計，爲社會的幸福計，不能不憐憫孤子。至於貧人若不加以幫助，社會也不會安寧；但人們徒都見其貧乏而忽其致貧之因，因爲惡勞好逸是人的常情，則他的致貧之因，或是懶惰，希冀人的賙濟，或是暴殄天物，毫不顧惜，任意浪費以至貧困，或終歲勤勞，不得一飽，或遭遇天災禍棄財產。種種原因至爲複雜，我們在這裏須要辨別清楚，治標治本雙管齊下，不必因其窘困頓生憐恤之念而投以銅子即自以爲慈善家啊！因爲你的錢投到告貸無門的真貧者固然雙方都得益處，但若投浪費者或懶惰者的手裏，則你就成了助虐的罪人了。

「近鄰遠鄰」鄰居與親屬同類，一則以親的關係相近，一則以居處交往相近，然而人們對遠親之接近輒遠不如待鄰居爲愈，所以鄰舍間之互諫互助亦較親戚間爲有力，所以中國有句老話，遠親不如近鄰，因此善待鄰人是非常重要的，若終日相處的人彼此都無互助，則其對他人不問可知了。

穆聖說：「鄰居有三等，一等負有三種義務：鄰居，親戚，伊斯蘭，一等負有兩種義務：鄰居，伊斯蘭，一等祇有一種義務即爲鄰的義務。尊重鄰居是穆民應負的義務，因爲最可靠而有力的聖訓中有這樣的一段：『凡信安拉，信末日者，須善待其鄰人！』所謂鄰人並不以種族宗教來限制，穆聖曾經探望過一個猶太教的鄰人。烏私他則以媽目說：『有的人以前後左右四十家給鄰人定下界說，這是不妥當的。應當是凡是同處而早晚能彼此見面的都是鄰人，都應該互相幫助安然生活着。』推此公之意，是不必用界限來範圍，一任其習慣所傾向。況阿拉伯人在伊斯蘭未復興以前即極尊重鄰人，現在又受着天經聖訓諄諄告戒，當然更要超過昔日才對。

「同伴」原文作「刷哈補比里站畢」直譯爲「同腸骨者」此句之含義頗深，所以註釋者之見解亦頗參差，據依補宣安巴斯傳述，此句有兩種意思：一是遊侶，一是資斧斷乏而求賙恤者。

，又據阿卜德傳自阿里說：「這句話的涵義是女人，因為她的天性和生活都是離不開丈夫的左右的。在安拉的告誡之下男女是同樣的受着呼喚，這句祇限女人不免覺着狹隘，因此有人推測阿里說這句話的時候是用廣義的「造直」（配偶）而發表的。傳述者失察即弄成狹義的「妻」了。但伊姆目烏私他則的主張則反是，他以為凡是同事的相識的縱然是短的時間，都包括在這句裏，這樣他的見解更比那主張要同學的，同業的，同勞動的人的見地來得透澈而廣義了。因為他以短時間來疏狀，則凡有所求助的人而接近於你時候，都應竭其力以相助，所謂竭其力以相助，是要量力幫助。代乞鄰家之鹽，那就不必了。

「路子」這一句適當的註解，應註作旅客或客人，實則據我們的見解應註爲逆旅斷資斧者，這等人既舉目無親不得援救又不能立刻到達家園，彷彿路道作了他們的父母，骨肉，家庭似的。

伊姆目烏私他則說：「路子是抱着絕大的目的，僕僕風塵於道途中，因了別的原故而被困於途中的人，換言之就是人認識他們於道途中彷徨着的這些人。許多的註釋家在註釋天課之用途篇中都弄得非常狹隘他們以為這些人不能接受天課這是不澈底的見解，上述的兩等人阿業綿諄囑我們善視他們，縱使這兩人不能承受天課也能，但此中實含有獎勵和襄助旅行者的深意。因為旅行是很有裨益的，然而在現代的穆士林多不重視這椿事情，這是恨可惜的。」哈密申天經解註第二冊在註解「爲善非在面西面東……」的啟示中有這樣的紀載：「途中被拾的小孩近於路子之義」與該經同時代的有才智的學者都於此主張契合，可見這樣主張的達觀，其裨益社會造福人羣之功，不亞於憫恤孤兒，可是一般的註釋家曾不這樣主張，殆因爲當時並無遺失小孩之事發生，而後起的註釋家其對於詮釋訓詁，一秉前人之意，曾不妄加己見，他們寧封錮閉自己的思想，獨除個人的睿智，而不願參加意見，大約恐怕自己以「母質台西德」（割取教法者）自居罷。不知學者之所以爲學者，是能用其思想作各方面之探討，

使有所獲，以貢獻於世，若夫陳陳相因，故步自封，那簡直是自畫了。

「贊你們的手所轄者」你們的手所管轄的，就是傭傭鬻婢，侍從僕役。當他們供我使喚時必須厚待，不可頤指氣使，像煞有分事似的。關於這一點聖訓說得很明顯穆聖說：「他們是你們的侍從並且是你們的弟兄安拉使此眷隸屬你們的手下，凡他的弟兄是在他手下的人他以己所食的食他已所衣的衣他勿以彼輩不勝其勞的工作委之既委之則助之」穆聖對於善視下人之囑託非常重視以致氣息淹淹之剎那，猶以「禮拜，你們的手所轄者」二事諄諄囑示，那麼這事的重要，就可想而知了。

伊姆目烏私他則說：安拉以善視這些被一般人目爲下層階級的人諭囑我們，爲的是使我們不能以爲他們的景遇不佳即有所岐視；那末待他們應當平等如同待良人一般。關於這事的聖訓甚多，實難備載。

「委實安拉不喜驕矜者，門寵者。」驕矜就是高傲的氣象在他的行動中表現出來的人，他覺得自己比任何人都在上，並且覺得他的種種美德（？）別人都及不上他，他的自大的心理深藏在心內裏而不時溢於言表，這類人較之夜郎自大的人更爲鄙陋。門寵者也是高傲隊中的一員將士，他的高傲常顯露於言辭，而犯着誇大狂的病，這兩類人都是膺受安拉的震怒的，因爲他輕視安拉所制定而命人類實踐的種種義務，他對於安拉在人類中所惠賜的恩澤都熟視若無睹，甚至他的心目中並沒誠信安拉的尊大，因爲假如他誠信的話則他就自知渺小無能了！凡人若能省察自己，他就知道驕傲足以阻碍事奉安拉的功課，使他不能洗淨偶伴安拉的污濁，要辦到這些功課也不困難，但他必須克服私慾，認清價值，去掉驕矜門寵的齷齪的性格。具有驕矜的人有兩樁事不易辦到：一是事奉安拉的功課，因爲無論怎樣的舉動都不能成爲功課必須他知道所事的尊大而出於誠心。其二是驕矜的人不能盡其對父母及親友的種種義務因爲他根本就不承認還負有這些義務，父母親友中之義務是人類社會中不可免的事，並此不能，還講什麼善待孤子，貧人，鄰居的一切義務呢？所以這類人是身蒙災禍的，心受邪術的，望他們作歹爲非則有餘，行好踐善則不可能。但是看重自己，非爲爭奇奪艷而着美服不得目爲矜誇門寵，因爲穆聖曾說「心裏藏着塵埃似的驕傲的人不能進天堂」有人插嘴道：「人應着美服華履麼？」于是聖人又說：「委實安拉是俊美的，他喜俊美，驕傲者是慢職侮人。」

新變宜速謀善後！

據晨報載蘭州二十六日正聞社電「新疆黨務特派員李治出嘉峪關，無下落，哈密回蒙軍宣言，金樹仁無故抄沒回蒙財產，中央對金不予以罷免，即進兵犯迪化，事態難免擴大」云云：觀此，則新疆問題，形勢已趨嚴重，無容諱言。徒以關山修阻，消息隔膜，詳情如何，難以深知。日前京電有一消息，謂新變有某國之背景，不知何所根據，未見與事實相符也。

概自楊增新主政新疆以來，施行愚民政策，厥後金樹仁因緣時會，擄得政權，肅規曹隨，貪暴好殺，宰割剝削，無所不用其極。回民處於水深火熱之中，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不幸激成事變，于是斬木爲兵，揭竿爲旗，以驅除此殘暴，解脫，偏狹之污吏。於情於理，誠可哀矜矣。

查新疆文化低落，舉凡自爲風氣，所有回民，均極良善。誠如大公報四月廿六日社論所云「最近之民變，應可判斷其爲反對金樹仁之惡政，絕非回民仇視漢民」可知新變之主因，乃金某一手造成，探其大者，可得數端：

施行愚民政策：金樹仁之主新也，爲便於壓榨剝削起見，于是處心積慮，封鎖省界，使內地文化不能流布該省，以遂其惟我獨尊賊民利己之私。此其一。回民無法律保障：民主國家，宜首崇法治，法治精義，即罪刑法定，不準擅行科罰也！金某思想齷齪，仇視異己，對於新省民衆刑罰由心，生殺以口，致回民身家財產，毫無保障。此其二。

縱使白俄屠殺回衆：五族共和，垂昭憲典，金某封建餘孽，心存偏見。身膺重任，未識大體，唆使外人，屠殺同胞。卑劣行爲，甚於率獸食人矣。此其三。

以上所舉，特就其大者而言，可知金某苛政擾民，荼毒生靈，逼民造反，咎有應得。惟政府受其蒙蔽，不明真像，時至今日，處置失當，難免不生枝節。國勢阽危，何堪再誤。故金某如何查辦，新省如何善後，實目前急待解決之問題也。

雖然，善後之道宜如何乎！曰，不外治標與治本二途，試分述之。

(甲)請先言治標：(一)查辦金樹仁以彰國法而懲回衆也。金某身任疆吏。行動乖張，致爲新民共

棄，乃有今日之下場，此種貽誤國家有忝厥職之官員，自宜嚴付懲戒，以彰國法。

(二)速派大員，馳往撫慰也：新省自楊金二氏主政以來，從未蒙民國自由平等之幸福，與恩遇。此次金某倒行逆施，爲衆所棄。事變之起，目標在金個人，並無其他背景，換言之，在打倒貪官污吏，並非反對政府，事實固可作有力之證明也。夫如是政府即宜速謀善後，以免事態擴大，故報載南京回教公會，曾呈請中央派大員赴新疆撫慰回民，以固國本，語重心長，誠屬當務之急。所慮者，軍事情形，朝夕萬變，時至而不爲，事失而胥溺，東北事件，殷鑒不遠，言念及此，令人寒心。故慰撫之事，宜速而不宜緩！惟慰撫人員，必熟於邊陲情形，老成謀國，而與該地回民無隔膜者，始足勝此重任。是以今日之事，吾人最熱望政府能推心置腹，與旅京平之新疆回民暨內地回教賢俊，同心協力，開誠佈公，通盤計畫，商一完善辦法，則問題當較易解決，或可化干戈爲玉帛！否則，一紙命令，既難收效，撫慰大員，亦不過空勞跋涉而已。

(乙)請再言治本：新疆地處邊陲，交通阻塞，一切情形，與內地懸殊，施政方面，應統籌兼顧，

不可徒事因循。年來該省之執政者，但求苟且偷安，不惜諱疾忘醫，訓至一朝禍起，地方長官，遂束手無策。甚非計也。要知滿清政府之懷柔鎮攝手段，已不能應用於今日，自宜改弦更張，另建新猷，以策長治久安之道。夫五族平等，爲建國之基礎，一切待遇，更不宜有所軒輊，際茲憲法起草之時，回民權義，負有立法之責者，更當有詳密研究之必要，舉凡實事求是，不可虛予委蛇。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新疆安危，關係整個西北。該地強鄰環伺，險象不亞遼吉，藉使措置稍有不當，所謂有某國背景云者，正是我與人造成之機會耳，若一仍舊日之高壓政策；是我絕新疆回衆，非新疆回衆絕我也。嗚呼，年來內亂頻仍，外患日急，天災人禍，四方迭見，國家不可謂無事矣，強鄰陰謀，方興未艾，事態變化，往往出人意外，救民水火，解民倒懸，勿令事變惡化，而令回衆得所蘇息，是則吾人所熱望於中央者也。

月 華 第 三 四 卷 合 訂 本

定價大洋貳元
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五厘
北平東四牌樓 成達師範出版部發行

教義

利息

自成

彼鑿利息者，彼等弗立，惟似由屬附耳；安拉准交易，而禁利息。夫！勸化既自其養主到之而即止者，則彼有其已往者。

。而其事業，至安拉。彼復之者，則該等火獄之夥也。

彼輩永於其中。

安拉毀滅利息而增長施濟，安拉不喜一切負恩者，犯罪者。

委實彼等信而行義，而立拜功，而納天課者，彼等有其代價於其養主之前。彼等無懼，無憂。

呀！信者，其畏安拉！其棄利息中所餘者！

者之征討。若爾等改悔。則爾等有爾等之母金。爾等不枉，亦不枉爾等。

若有難者，則待其裕，爾等捨之，是於爾等至善——若爾等知之也。

爾等當畏斯日：爾等於其中歸至安拉，然後

，完其所營者於其身。彼等不枉也。

（黃牛篇，二七五至二八一節）



本約駐泥通訊員馬天英君最貴近像

愚前譯的「買補蘇托」，對於利息的分類，及各家的主張，非常詳細。惟於「買克吼里」傳的聖諭，則未嘗加以研究。余恐愛吃利息者將仍有所藉口也。特將

「希達業」註中關於此問題處擇譯於後。深望同胞沉心研究。俾古蘭禁利之真諦，不再爲人欲所蔽，則幸甚矣。

「在穆士林與敵人中間在敵國裏沒有利息」「艾

「不有蘇夫」「沙非爾」「馬立克」「愛哈邁德」都反對此說。若彼賣死牲，或豬於彼輩，或和彼輩賭博，而取其財亦然——這一切，在「艾不哈尼法」和「穆哈邁德」視之，皆為相宜。「艾不有蘇夫」以及我們提過的那些人則反對之。他們的證據，乃是古蘭的明禁。因為古蘭只禁利息，未嘗限其禁令於一地方，而外乎其他地方也。「艾不哈尼法」與「穆哈邁德」的證據，是人傳述的——委實聖人曾說：「在穆士林與敵人中間在敵國裏沒有利息。」然而這個聖

諭，是「埃雷布」。（和「沒日賽立」是一個意思，即「刷哈白」以後的人傳的聖諭，而未續於「刷哈白」的一人）還有人傳說：「買克吼里」未由聖人傳來，委實他說了那個。「沙非爾」說：「艾不有蘇夫」說：「艾不哈尼法」說這個，只因為一半長者由「買克吼里」由聖人轉告我們：「委實他曾說過：『在敵人中間沒有利息。』」以我揣測是他說：「和伊斯蘭人。」

（如此，則其意變為在敵人和伊斯蘭人的中間沒有利息。）以上譯「喜達也」註「范台哈改提爾。」

「姆按尼」經云：「這是無人知道的聖諭，未傳在真正的聖諭集中，亦不在有統系的聖諭集中，亦不在可依據的經中，而且是含有教意的『姆日賽立

』。即如沒有利息二字，說他是禁止利息的意思，亦未嘗不可。和古蘭經中「在朝覲裏沒有交媾，沒有作壞，沒有爭辯」的意思一樣。即或定此聖諭為真正的，亦不宜於限制「勿食利息」的通然律。因為不能以一人傳來之聖諭在真經上加添意思也。或曰：「明禁中所指的乃是受保護的錢財中的利息，而敵人的錢財不是受保護的，儘可吃其利息只要不違條約而已。既然，令人思索吧！」

愚按阿拉伯人如不贊成一種論斷而又不欲置辯者，則常以「或曰」冠於前，或以「令人思索吧」置其後以結束之。看其文雖暫告一段落，而其屬意於後人者實深。余本此意，不揣愚昧，思之至再，知感真主，始恍然悟或人之失察也。夫以一人傳來之聖諭尚不能在真經上加添意思，而限制其通然律。或何人斯，能以加添意思而限制之乎。

「伊不尼虎媽米」在其「希達業」註中會說：「以敵財不受保護之說定利息為合義，自當限定得利息者為穆士林。聖諭所云，則係泛指兩方可以互相吃利也。」彼主張穆士林在敵國可以吃敵人利息者，以聖諭解釋真經之後，又不免以己意解聖諭矣；伊斯蘭之真諦，恐不若是其產強也，噫！弊也久矣。伊

譯叢

伊斯蘭宗教史

(續)

士謙譯

「台海伊爾」(自由)的章法

(1)用「作哈爾里」(相宜)的字樣——如『家畜

在你們上已「作哈爾里」了。』(五，二)「他們問你？什麼在他們上「作哈爾里」？你說——潔美的在你們

上已「作哈爾里」了。贊你們能教的人，以安拉教於

你們的，教於彼犧牲的(所捕獲者)，你們可吃牠給

你們留下的，而你們對它誦安拉之名，你們敬畏安

拉者，確實安拉是考慮神速者。』(五，四)「今日潔

美的在你們上已「作哈爾里」了，贊有經典人們的

食物，在你們上是哈爾里，你們的食物在他們上是

「哈爾里」。』(五，五)

(2)用「無罪」字樣——如「其非背義亦非越矩

被迫之人，則於彼無罪。』(二，一七三)「但恐遭囑

者有所偏袒，或罪過，而為之糾正者，則於彼無罪

。』(三，八二二)「但彼於兩日內亟亟者，則於彼無

罪，彼延遲者，亦無罪，(是)在敬畏者。』(二，二〇

三)

(3)用「無懈」字樣——如「帥發」和「麥爾臥」
〔二山名〕，乃安拉之表徵，朝觀天房與作「偶穆來

者，其巡遊彼二者；則無傷。』(二，一五八)「在彼歸信而作善功者，當其敬慎，歸信，並作善功；而又敬慎，歸信；而再敬慎，作善時，於其已享受者無傷。』(五，九三)

古蘭的「候坤」的概要

古蘭包括了責成人類的種種躬行

(甲) 安拉和人類間的關係

(1)依碼尼——信仰。

(2)身體的功課——齋拜。

(3)財貨的功課——天課。

(4)財貨與身體的功課——朝觀。此乃伊斯蘭的

綱要

(乙) 人類間的關係

(1)為保護傳教而制定的教法——戰爭……。

(2)為家庭組織而制定的教法——結婚，離婚，繼承，宗族。

(3)為社交而制定的教法——買賣，償價……。

(4)為刑罰而制定的教法——抵命，諸刑……。

在不久的將來我分析每一樣
(待續)

漢直問題與英印政府

(續)

海維謨

第十三條：

漢直董事會，在得地方政府允許之後，關於下列事項，可頒施法則！

- (一) 規定代理會長之期限。
- (二) 規定代理會長主權，及責任，並會長之主權及責任，凡在十二條中未有明述者。
- (三) 代理會長辭職之法則。
- (四) 補充代理會長及其期限之法則。

第十四條：

(甲) 「每海口漢直董事會中，地方政府委任行政官員一人，為該董事會之總秘書，享有派任他人之主權」。

(乙) 地方政府關於下列事項，可能頒布法則！

- (一) 關於董事會之下級人員及行政人員同時委任之事件。
- (二) 關於董事會之下級人員及行政人員同時委任之事件。
- (三) 關於行政人員及委員的受職事件。
- (四) 關於行政人員之主權及責任事件，(凡前面未有述及者。)
- (五) 關於董事會委員之主權及責任。

(丙) 根據本條第二款將所規定之法則，如關於有關關係之事件需求法則之時，海口漢直董事會有權創製新法則。

(未完)

紀「賽努西」先生的死

(麥地納通訊)

振武

(一) 民衆口中的賽努西

賽努西先生是賽努西教派的倡導者；稍微有些現代常識的人，差不多都知道在北非巴利四國和蘇丹大沙漠中有一種不可輕侮的回教潛勢力，那是所謂賽努西派。——它不是教派，而是一種對抗

帝國主義的弱小民族的勢力集團；它的教訓只有一條，就是：不反對義大利帝國主義的人不是伊斯蘭教徒。——它的領袖，就是賽以德，阿合默德，賽努西先生。

他——賽努西是北非洲的德黎波里人，他爲了

義大利帝國主義者的屠殺，據掠德黎波里而以『抗義帝國主義』教訓他的門徒，直至和義大利奮鬥了多少年；事實上雖然沒有得到最後的勝利，然而他的教訓已廣被了上述的地區，而他本人在未死之前已成了歷史上的名人；他已然被認為當代的穆西台希德（M.），雖然義大利曾經以利祿來誘他——

義大利曾經誘他說願保他作德黎波里王，月給津貼若干義金，但是，他始終秉持正義，不受任何的利誘。

他在失敗之後，便在麥加和麥地那各地的『賽努西公所』中居住，而他的門徒們却仍再接再厲的在繼續努力奮鬥。

（二）躬親參預了「賽努西」的

「者那在」

至聖紀元一千三百五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主麻；就是耶穌歷一千九百三十三年的三月十日金曜日；主麻拜後，賽努西先生在麥地那的賽努西公所中以疾歸主了！

他的「者那在」是在麥地那的為聖寺中站的，當晡禮已畢，人們正要舉行謁陵禮的當兒，忽然停止謁陵半小時的官府令到了，那就是為等待他的「者那在」

，因而，我們便很榮幸的躬親參預了他的「者那在」。

他的殯儀，若照他的聲勢和名譽揣想起來，應該怎樣的盛大與炫耀！然而，事實却僅止是這樣：一塊木板上，並不是匣子形式，上面放着賽努西先生的尸，尸上蓋着一塊白布；其餘便甚麼儀仗都沒有了！

他是個肥碩的人，由蓋着的白布的擁腫上可以知道他的肌肉的豐腴，雖然我們不會在他未死之前與他會過。

在者那在之前和者那在之後，都止是由一些朋友們用手把他托進托出，並不用一根木桿抬着，這樣，一直托到公墳裏。

他被埋在麥地那的公墳裏，那裏有許多先賢的墓堆，係歐斯曼，安巴斯，法圖麥，聖人的九宮，聖人的姑母，以及……他的墳也和他們的一樣，一個長形的土邱，上面放上兩塊大些的石塊。

在殿上給他站者那在的人，按照我們的估計，統有一萬人，——男女都算在裏邊，送到墳上的人

，也不下兩三千人。

賽努西先生便這樣的死了；便這樣的葬埋了；

他完成了民族自決史上關於他本身的那一頁。

西行日記（續）

（續）

長途的海洋和沿站第二

3. 教育狀況是這樣：馬來土人不懂求知識，所以學校也隨着無法發展！全埠這麼許多人口，僅有小學二處——並不十分完整，學生總數不過二三百人；中等學校簡直沒有。

4. 組織方面，也沒有一個健全而良好的團體；去年，他們費了九牛二虎的氣力，湊集了二百五六十位同志，組織了一個新團體，由三個發起人——其中有他，每人拿出二百多元鈔幣作經費。那知，一般舊冬烘看他們是離經叛道的人——（有一次，他們因為本地要修一個大寺，捐募了十萬元的建築費；他們說：何必呢？用一萬元建寺，其餘九萬元作教育用費，多立兩處學校不好嗎？）——便藉口說他們是共產黨，到官舉發；他們一時間便都作了牢中之囚。後來，查無實據，便都放釋了。他說的時候，露出很不愉快的模樣，因此，他不願再把那已經作了犧牲者的新團體的名稱告訴我們。

5. *A-T-Hubs* 是他個人辦的，有幾個同志很慷慨的幫助他的費用和稿件，並沒有團體式其他的背景。此外，還有一家報叫 *A-T-Gess*——*月華報社*見過一期，也和 *A-T-Hubs* 性質相同，（並且編輯室就在他的編輯室的左側），至於 *Reen Yijam* 報，並不能按期出版，而且，他的主辦人現在也不在本埠而他往了。

6. 馬來亞人都是沙飛爾的買子亥布，對於教義都有深刻知識，只存些儀式的奉行。他自己是哈乃飛。

7. 馬來亞人差不多都做商業，中上富戶很多，赤貧的人是成分中最少的。不過，他們不會運用他們的財產——如像興學校之類；往往虛擲於無益之途。

（待續）

古蘭經（續）

（仁）

鄙人在上一期已經將古蘭中的人生簡明的說過了。現在要繼續說的是古蘭中的倫理。但是古蘭中的倫理很多很多！也是就鄙人所見到的說給大家，尤望指教。

說起倫理的重要，有人就說了，社會上沒有倫理難道說還不行嗎？不，決不行的，因為人是沒有理智的動物，決不像其他的動物，而人之所以為人即在乎有倫理之心。反之，若是父不父，子不子的混亂一起，那麼我們人又和獸類有什麼差別呢？假使放縱着人的性子，沒有一種倫理的規範，那麼，社會不是要立刻就混亂了嗎？

現在將古蘭經中的倫理略介紹數端如左：

第一，是「天道」：我們說一個比喻吧！人家給我們介紹了個很好的職務，那個主人待遇的我們別提夠多麼好；這樣，我們能不報答人家嗎？何況大能的真主是造化天地萬物的，人類的一切都在真主的養之中，他的恩惠大過了一切！我們為人的更當要感謝主的大恩了。這種感謝，就是我們人類應盡的「天道」。古蘭經中說：「唉，人類呀！你們拜調

養你們的主着！那一個主：他造化你們與你們之前的那些人的那個主：指盼你們害怕！」教胞們：這段經的意思，就是叫我們拜主了。古蘭經上又說：「那一個主，他（他係主的代名詞，以下皆同。）為你們轉天成覆，轉地成鋪，他從天下降下雨水來，然後他憑着他（指雨）取出了一些恩賜你們的果品——（這果品係指凡是滋養人類的植物言。）這一段經是表明真主對於我們人類恩典的重大。隨着說：「既然如此，你們莫要將一個配偶轉在「安拉」上面！你們若是知道的時候。」教胞們！上面的話是指示這件事情，人類不可以將除了「安拉」之外的東西去比較，因為世界上的一切物都是「安拉」造化的！說到這裏一言以蔽之，人類既是「安拉」造化的，就當拜他，拜他即是盡天道。

第二是「父道」。教胞們！鄙人來說一句笑話吧：既當了父親了，就不能避免有子女了。既然如此，我們做父親的教養子女的責任，人人是必須要擔負的。

教胞門，教養子女是我們做父親的重要大責，也是很重大的天命。雖然，有些做父親不知為父之道，以致將很多的聰慧而天真的極可愛的小孩子，

都給慣壞了。這不是很可惜的事情嗎？

教胞們！教育的使命，是要傳遞經驗改造經驗的，換言之，是要以先覺而覺後覺的。但是教胞們要明白這層，家庭的教育與學校的教育，是同等重要的，都有互相連係的作用。學校縱然辦法良善，而家庭教育不良，那麼兒童的身心必不能達到至美至善的境地呀！

古蘭經中有一段關於父教子的天經，現在不妨將它引來以作參究：

經曰：『你們記想那個時候！汝格馬乃對他的兒子說：（他想要勸化他。）「唉，我的兒子呀！你莫要舉伴「安拉乎」，的確舉伴是大的行虧呀！」這是他的教子之道。教胞們！父親之責，第一叫兒子要認主拜主，因為他將主認清了，知道主是尊大的。威嚴的，慈愛的，刑罰重的了，他一定心裏時時存着精神上的管束，時時害怕作了壞事主要懲罰的心理了，那就自然趨向於良好的方面了。古蘭經中說：「安拉乎是能知心眼肺腑的主！」又說：「安拉乎是在凡是物上大能的！」又說：「你們不論是在那裏，「安拉乎」是要拿問你們的！」這是說我們爲人的不論是在什麼地方，只要你作了歹事情，一定不

能瞞過主去的，主一定要懲罰的。

第三是子道；教胞們，爲子之道，就是一個「孝」字，我們的古蘭經中規定爲子之道的話也很多。古蘭中說：「調養你們的主判斷了這件事：你們莫拜別的，只除是安拉！」你們要孝順一雙父母：你們的父母的一個；或是兩個，與你們相與達到老啦！既然你們莫與他倆個說：「唉！」與莫誣謗他們！你們與他們（父母）兩人說溫和的言語！」教胞們！這是說爲父母的老了的時候，爲兒女要特別的孝敬，不可嫌他們年老了，無能了，而表示出不好的態度來！下面的古蘭便接着說：「你們說：唉，調養我的主呀！你憐憫他們倆個吧！就像了我年小的時候，他倆個疼愛我的那樣」這是古蘭經中指示給我們穆民給自己的父母向在主上求饒是一段祈禱的話！

第四是「婦道」：教胞們，我們的古蘭經中曾這樣說過：「男人是女人的衣服：女人是男人的衣服。」這段話叫我們的看去似有不明白的地方，怎麼男人是女人的衣服，而女人又是男人的衣服呢？這不過指夫婦間關係的密切了。這一來，婦人之道，

是相助男子；修身，齊家，作種種的好事了。同時這話裏還含着種男女平等意思。

第五是「友道」：教胞們！說到朋友爲五倫之一，是我們生在社會上所不可少的事情，不過交朋友也很不容易，因爲交了好朋友，他能以將你引到正道上去，使你的品學好了。若是交了不好的朋友呢，他能將你引到歧路上去，實在危險的很！古蘭經中說：「你們且莫要越過穆民着將一些違反主的人拿成了密友！」這段天經裏更給我們尋出了一個交友的方針，因爲違反主的人是迷路的人，迷路的人是主怒惱的人，我們若與他們作成密友，其不是與違主的人同夥嗎？古蘭經中說：「委實人類一定是在虧本裏邊，除非他是歸信主，與辦清廉的工作，與憑着真實與忍耐相助的那些人」又說：「你們在幹罪和爲仇上莫要相助！」

教胞們！我們從上面的天經中得到的結論是：朋友第一他須是個歸信真主的人；這個條件有了以後，我們應盡的友道是在互相的砥礪品學，和不要助朋友作不好的事情。

成達師範學校四月份捐款鳴謝	
馬少雲先生四月份捐洋五百元	三分
緬甸永福祥寶號特捐洋九十七元四角	
永寶齋寶號四月份捐洋拾元	
寶珍齋寶號四月份捐洋二元	
恩華齋寶號四月份捐洋三元	
閃郁生先生四月份捐洋一元	

教胞們！在中國潮流欲演欲奇的場合之下，實在是應當有一種良好的醫者去醫治的，教胞們！老

實說，咱們伊斯蘭教裏面的教義實在是個醫治這病的良醫。比喻說吧，古蘭經中會有這樣的人說，「你們害怕主着！」（此「着」字無講，乃命令口氣的話助詞。）又有警戒人的話說：真主不喜一些幹壞的人」。教胞們！上面的天經，詞短意深，人人能時時將這兩句存到心裏定能成個好人哩！

關於古蘭經中的倫理的事情，本來不像鄙人所說的這般簡短，若是詳細的搜集起來，還不知要多少個厚冊子去紀載它呢：。不過鄙人自愧學淺，見到的就是這點，因係穆民一份子，聖人「文埋台」，有替聖宣道的責任，至於其餘關乎古蘭經中倫理的事情，深望明哲們繼續的介紹給我的親愛的教胞們了。

（未完）

長安回城巡禮記

調
查

(續) 王曾善

予以賽典赤其人，不僅大有關係於陝西雲南二省在元朝時代回教之發展，而於當時蒙古與中亞之間相互往來之史蹟，亦屬頗有關係。因有研究之興趣，故將上碑所載賽典赤祖孫三世共十四人「仕元」之官名統計於下：

贈王者三。贈公一。贈太師一。贈中書左丞相一。行省平章政事四。大夫行省平章政事一。中書省平章政事一。行省左丞一。道宣慰使都元帥一。道宣慰使一。宣慰使一。太禮儀院使一。中書一。府總管一。

賽氏三世均得仕元爲官，而其爲官之省區，有雲南，陝西，廣東，江西，江浙，荆湘，湖南等處七八省之多，可以想見當時賽氏一門之聲勢煊赫與其叱咤南北之情形。而反察賽典赤之名除只見於西安寺碑而外，在內地各處回民之間，并無所聞，了不若萬憂斯劉潔廉諸君之人人皆知也。賽典赤以天方國人穆罕默德之後裔，來華位居高官，本宜名傳千古，占回教入華史上重要之一頁，而今反湮沒毫

無所聞，推原其故，予以爲此賽典赤者或係在元朝開國之際，隨同忽必烈前來東土，或者通蒙古語，而爲元帝所信任，其於中國回教，不過只係同教，被派督修寺工，而其個人，既屬無學識又缺乏著作之流傳，致對宗教未見有何貢獻以資紀念，不過殘碑一塊，懸額半方，孤存於荒蔓古寺中而已。可見世人，無論爵位如何之高，聲勢如何之大，所刻碑牌匾對覓地懸掛如何之多，若不在實際上求有所貢獻於社會，則千百年後，亦不過只如此賽典赤而已！吾願今之賽典赤，其速猛醒！

賽典赤之行傳，未悉元史中有否記載，途中缺乏典籍，無從參考，西安寺內除此三世王碑銘只頌功績，數子孫姓名而外，并無其他遺蹟可尋。碑中所謂「居天方國」，查中國向稱阿刺伯爲天方，賽氏或即屬於阿刺伯人？而言「歸葬於陝」，未悉何故，或賽氏東來中華，卜居西安，而出仕雲南？非然者，何以既死於滇而歸葬於陝耶？而今欲考賽氏於何時因何故而來中華，其世系來源，生卒年月，坟墓所在，以及後裔子孫之有否存在，祇得隨時尋查，隨處留意，再行核考元史，或可望得其一二耳。

劉潔廉天方典理引明成祖文皇帝御製聖裔賽氏

碑序：「其略曰，賽氏者，先世天方國人，在唐貞觀年始祖昂伯爾，名賽一德，即今真教聖人穆罕默德也……」劉君所引賽氏此碑，見自何地，未曾註明，不過此處所稱賽氏，與賽典亦屬於一族，造可斷言，如能得見此碑，蓋亦可作賽典亦考之一參證也。

雲南澂江穆民今昔概況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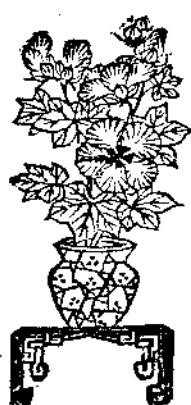
馬仁山

(未完)

(婚)娶請媒提親，女家應允之後，擇主麻日行小禮，謂之起媒，翌年又行小禮，爲之吃茶，或謂拿隨勒俄特，在迎娶的前數月，男家三番五次的請媒到女家哀求應允，迎娶如女家切心不允，男家亦不可勉強，如蒙應允，則於此時行中禮，俗名(開口)聘禮亦在此日交付，上等人家出國幣肆拾元，中等貳拾元，不一，迎娶第一天，再行過大禮，新人的衣服首飾，以及果食等項，男家備之，隨代肥羊一隻，女家也得設席俟候，天交傍晚香禮後，男家請阿轟鄉老讀聖，念至聖寶錄，念畢吃粥，新郎登堂，見人作揖，次日晨時頌天經全部，迎娶之先，必先向家中親族長老爲禮，然後方得上轎，隨時有倍郎

一人扶侍新郎，到女家時，不由的新姑娘嗚嗚咽咽的，那付急淚哭得起來，新郎兀坐上席，兩旁有新親媒証介紹人等倍座，須臾，新郎下膝，阿洪爲之戴喜花，跨紅，然後向女家親屬三揖三拜，禮畢，上轎而返，新女或擡行，或由至親骨肉擁抱上轎，斯時媒証介紹人等，亦乘轎而隨，路遠用馬匹，既迎至家中，火炮之聲，嘈雜之聲，不絕於耳，新郎寢室中，燈燭煌煌，衆親擁擠，一室在香禮下拜後，方始念成婚詞。

按吾徵念成婚詞的方法，足照原文念下，格外講些大淨，小淨之利害，和成壞，孝弟忠信等語，不管什麼魯智賢愚，有無依嗎乃的基本條件，更談不到什麼依着補格補里吻圖吞棗，仁山不才，謂這個教律，也和他們鬧過不少的糾紛，婚娶的風俗，就此告終。



特載

西北之行（續完）

馬毓貴

平涼回人凡一千餘戶，清真寺凡七，住民多勸行，也有從事皮業者，多半貧寒之家，各寺多附有小學，經漢兼授，有九君者，爲平涼回教要人，關於社會事業亦多倡導，社會地位及名望頗高，久爲人所仰望，回漢人民，無不尊重之，於城之東北隅，立有高大之頌德碑兩座，可見一般矣！今已朝覲去了，每年該地，朝覲者頗多，聞近年以來，生計困難，較前爲少是年亦有八名之多云。當晚擬電報兩件，一致北平，一致蘭州，因遭浩劫，乞速援助，余等行抵是地，因遭風霜之摧殘，奇險之驚惶，復聞西去皆山，因地高冷度愈凜，六盤山華家嶺等地，土匪皆成羣結隊，尤爲猖獗，余等不禁對西上之勇氣尤措，然行已至此，又復如何？可謂進退狼狽，乃決意先休息幾天，再定行期，幸與回教飯鋪錫盛樓者商妥，於此吃飯，翌日飯後，至城內電報局以黑君之還欵拍電，並聞有隴東交通司令馬錫武，日內擬往蘭州，乃謁見請與同行，彼慷慨就允，談話多時而退。

自至平涼後，整日煩悶不堪，抑鬱無聊，除每日至禮拜寺外，便至野外遊逛，各寺阿衡鄉老，對余等頗爲優越，談及成達學校之宗旨及狀況，尤爲傾耳靜聽，贊不絕口，於此住有十一日共發電報六件，致北平之寒廻二件，致蘭州有寒廻二電，致信陽有馬電，復致南京唐校長一廻電，除唐校長之篠艦兩電外，別無他處來電，蓋彼接北平之電知余等所遇也，前電爲慰問，後電謂有青海省省政府康參謀長者，日內至平涼住蘭，已致電請與共往，可探聽隨行，然電報至時，聞康已去，當拍電覆之，二十二日早有河南馬子英君來寓，聞余等所遇，頗表惋惜，約定同行，後因事未果，而借與車票費及零用費一百餘元，始得於二十五日早隨同馬司令起程。

自平涼西行，經過一河，河寬水深，僅有獨木橋可通行，河水又已結冰。車馬之行，頗屬艱難，水雖凍而不堅，陷於河中之馬車二三，正在用力爭扎，汽車之行，尤爲束手，尋路多時，始微幸而過。自早降雪，紛紛而下，初似疏稀之鵝毛，繼則愈下愈密，樹枝滿掛白雪，彙集滿樹，儼似初春時銀杏之花叢，平川高山，形成了浩大的水銀世界，行人絕跡，飛鳥歸巢，寂靜的荒野中，只現出齒齒

作嚮的兩輛汽車，向前奔馳，車無頂蓋護，乘客全副的露天整個沈沒於大自然的摧殘中，入骨的冷風銳利的在吹並不算極端的難過，無形的大雪不停的緊降，呈現出車箱中載著似無生機滿車雪人，你想這種滋味又如何呢？不多時經過兩山相攜其險無比的一個關隘，下有深渠的流水，沿山澗潺潺在流著，大部分也都結冰了，關上的羊腸小路，殊甚難行，乘客全下，繞道而過，這就是所謂三關口了，該地土匪頗多，十分驚駭的逃過了一關。下午一時行抵六盤山下之蒿閣鎮，略加飲食，復行前進，沿途懸涯峭壁，十分危險，溝壑河川，不絕於途，野雞成羣，矗立遍野，野鵠圍集，每羣不下千萬計，稍時至六盤山，山勢崎嶇，怪石磷磷，高十五里有奇，汽車爬行頗力，必乘客全下，步行登山，山上路途，在華洋賑災會未修葺前，殊為難行，至今羊腸之路仍有，汽車如不留意，則可陷於溝中，山之東麓，昨日陷車一輛，至今仍存，車機全毀，正用人力運所毀零件。六盤山為土匪盜聚之地，遇此山而逃過者殊少，大股土匪，槍械馬匹俱全，匪徒廣衆，結隊軍人過此者，亦嘗被刦云。初登山時，忽聞「拍！拍！」兩聲槍響，余正與馬司令之護兵同

行彼等互屬曰：「小心！土匪！」遂見彼持槍於手，仍舊前行，余心忐忑，似小鹿般的抖擣着，不多時又聽快槍聲，驚惶萬狀，攀登上懸高之山嶺，雖疲乏力盡，但仍舊不敢不速行，所懷念者，皆凶惡的槍聲，猙獰的匪徒，兵匪的如何相殺？乘客的如何斃命？……等凶兆。幸老馬之衛隊七八名，各持槍械，藉以壯胆，山頂復有騎兵一排，為保衛司令早候於此放哨，故幸能免過，五時半下山，遂宿於隆德縣。縣長金震旭，回教人，翌早請余等至縣府早餐，相談頗歡，知該縣時遭搔擾，人民多已逃走，糟糧之徵收尤苛，現僅二三百家，二月間已徵凡二萬餘元，人民受此雙方剝削，如何有生存餘地？隆德回民占十分之六，住縣城之北最多，禮拜寺凡二，多貧戶，全縣教育有小學一，師範講習所一，八時乘車啟程，十一時抵靜寧，前行有二百餘里無人家，遂宿於此。全縣回民占十分之二，禮拜寺有二，城內之禮拜寺，位於城之西北隅，住戶八十餘家，阿衡馬姓，和藹可親，翌日除請余等吃飯外，並懇邀講演，趁晌禮之時，禮拜寺有四五十位云。全縣有高小一，初小四，寺中附設者為第三小學，經漢兼授，教局，每年津貼二三百元，該地有一特俗，

每年學生畢業，須經督學會考，合格者方為學業完成，錄取者則為大福，即有捷報，似前清中秀才一般，貼於門首，甚者學生自校回家，有鳴破恭賀者，二十七日因車壞未行，馬司令則東行單家集。翌日早起程西上，雪又復降，沿路無平地，大山重疊，汽車時壞，乘客頗多怨言，經齊家大山，山修有盤路，圍繞該山歷一小時之久，繼至華家嶺，長二百餘里，住戶絕無，復入險區，今日本擬至定西，但因車多故，時至七時許，天已昏黑，仍舊在荒野中行駛著，加以開車者是個近視眼，前路難識，時出錯誤，行至小村，離定西尚有六十里，名紅土窯，遂住於此，房屋污陋，尚不足憂，不知已入危險之區矣！店主謂土匪頗多，每夜來此搶刦，夜間千萬別睡，聽此凶耗，連肚飢都已忘掉！互助依牆而坐，天至四時，大家因乏將眠去，同伴某君呼之曰：土匪來了，快跑，快跑！不約而同的戰慄驚逃，至院詳察並無此事。翌日路程如故，有名車駕嶺者，長七十餘里，歇於甘草鎮。三十日五時始抵蘭州，此行凡月有五日云。

(完)

件 專

北平回民族外回疆後援會快郵代電

請中央即速罷免金樹仁

藉以緩和民族感情鞏固西北邊防
京回教公會請派員撫慰回民

自新疆政變以來，因地處邊陲，消息紛紜，最近事態較前益形擴大。北平西北回民族外回疆後援會，昨特電呈中央政府，並發快郵代電，申述事實頗末，望中央即速罷免金樹仁，以固西北邊防，緩和民族感情，原電云。

(衝略)均鑒，西北回族，忠誠附國，始終不二，相依互助，見諸歷史與漢族之關係至切，在中國之勢績甚著，逮夫滿人統治，漢族淪亡，我回族憤彼虜之強暴，痛友族之泯滅，往曾仗義河西，復明宗社。不幸當時漢族多征服於滿人，致陷吾族於孤立，故滿清之世，疾惡同族。實因於此，二百餘年，屠殺剿滅之一貫政策，苛待吾族，吾族爭扎奮鬥，至今碧血未乾，無非為忠於友族，而見仇於滿人，為愛護中國而屠戮於滿庭，迴首往事

，傷心何如，光復而後，民族平等，爲建國之基礎，蒙藏回族，更當一視同仁，而徙回疆一域，在專制政策統治之下，並未解放，而執政者，均悉封建餘孽，吾回族歷受其屠殺與宰割，

呼籲無路，援助無人，忍無可忍，致至激變，良以非自衛不足以圖存，非自衛不足救亡，此回疆人民所以不得已而自救也，時經年餘，當局朦朧而不報，屠殺弱小以數萬計而黨國豈能若視罔聞，夫不能制止疆吏，何以保障人民，不能護我弱小，更將何以團結國族，而新省當局，今復變本加厲，相迫愈急，內縱其爪牙。

任意屠戮，外與帝國主義者，私通聲息，其

真心欲步滿清之屠殺政策，強制回族爲彼一人之奴隸，必欲將我回疆國防拱手送於強鄰，以保全彼一人之權位，同人等羈旅在外，爲國爲族，關心至切，念同胞生命之不保，顧西北之危機四伏，窮其禍源，乃金樹仁一手所造成，若不以快刀斬亂麻，勢將土崩而魚爛，望中央即速罷免金樹仁所兼各職，另任賢能，以鞏固西北之邊防，以緩和民族之感情，則吾族回戈東向。

共赴國難，更望海內賢達，予吾族以正義之

援助，以明順逆，以正是非，勿使國防爲一二敗類所拍賣，勿使五千萬回族，爲一二封建餘孽所斷送，不勝臨電迫切之至。

(蘭州十六日正聞社電)新疆黨務特派員曹啟文，李治，出嘉峪關後，無下落，哈秘回蒙軍宣言，金樹仁無故抄沒回蒙財產，意存仇視，不得已起而抵抗，中央對金不予罷免，即進兵迪化，事態難免擴大。

(南京十七日下午八時電)京回教公會，簽(十七)開會，通過提案，呈請中央派大員赴新疆撫慰回民，以固國本，並請增加國民參政會邊陲回民名額云。

更正

○本刊本卷第六期「西安政學紳商各界恭頌陝西回教公會主席馮公瑞生德政紀念」圖，自左而右下列第四方空白之屬。上面提字是：

馮主席德政

匾額上百世昭著

馬中賢敬頌

本刊收到海内外教刊一覽表

(四月份下旬)

Pennel Islam. No. 123.

正道 3卷 4號

新晉 1卷 3號

東光 1卷 4號

開宗月刊 1卷 1號

**漢譯
古蘭**

繕譯者 王靜齋阿衡

精裝一冊 工料洋四元

郵費在外

北平東四牌樓路西
四牌樓成達師範出版部代售

月華 (第五卷第十二期)

編輯者 北平月華報社
發行者 月華報社發行部
地點 聲東四牌樓路西
電話東局二五九〇

訂閱價目表

郵費在內

類別	每冊	半冊	年		
			十八冊	三十六冊	全冊
國外					
說明	全年華幣三元				

一、預資先付，空函不寄。
二、郵票代洋，黑九五折。

重訂廣告價目表

地位	面	積	年		
			三	期	半
底皮外面	全	面	八	元	四十元
底皮裏面	四分之二面	面	五	元	二十五元
底皮裏面	全	面	三	元	十五元
文內	半	面	六	元	三十元
文內	半	面	四	元	二十元
明說	四分之一面	面	二	元	十八元
	一	元	五	元	十元
	一	元	九	元	十八元

一、圖畫製版，價目另議。
二、刊資先付，全年可分二次交。
三、特別廣告，請來社商議。

قواعد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法文文伯拉阿

這是學問各國教國通用的一本
文法。內容分兩大部：前部：解明句

法與字法

裏面

又分三大類，就是：

後部：解明章法 裏面也分三大類；就是：

每類之中，又分許多門，許多節目。條理清楚，文字明白。比我們舊日通用的「連五本」，又簡潔，又文
國全明白。現已影印完成；紙張優美，定價低廉；以供
念經的人的需用。
全冊定價每冊四角。外埠加寄費三分。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啟

阿文教典課本

這本教典中，包含着三編：

上編：認主學，

中編：法典，

下編：倫理學，

都凡三百餘頁。文字簡潔明白

，在西方各國為最通用的課本

。現經本部原倍照像，用西洋
淡粉色印書紙影印。格外清楚
醒眼。舊式經堂，新式學校都
極通用。

定價低廉，以期普及。郵票代
洋，照九五折算。

成達師範出版部啓

全一厚冊
郵費五分
定價八角